



## 经历“两落三起”

接替郑文卿任华政院长，不久又兼任华政党委第一书记的是雷经天。出生于1904年的雷经天，1923年考入厦大，翌年随厦大师生转入大夏大学并投入革命，入党以后经历过北伐、八一南昌起义、百色起义、长征等。在延安时期，雷经天担任陕甘宁边区高等法院代院长时主审“黄克功枪杀刘茜案”，强调“共产党应有铁的纪律”。任陕甘宁边区高等法院院长时，又提出“八大办案原则”：“廉洁、明辨、公正、正直、果敢、强毅、详细、谨慎”。

在就任华政院长以后，雷经天要求全院干部深入教研室，将季刊《学报》改造提升为月刊《法学》。在接受《新民周刊》采访时，雷经天之子雷炳坚记得，父亲从北京最高人民法院督导师调任华政时，自己只有4岁，随母亲和哥哥还住在武汉，原因是解放初父亲在武汉任职，进京后投入工作还没来得及及妻、子团聚。

来到华政后，雷经天着力提高法学教育和科研工作质量，在建校初期的艰苦环境中，极力推进新中国法学教育事业，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，雷经天提出，“中国革命的发展和苏联是不一样的”，在学术上我们“既要吸收苏联研究的最新成就，同时也要总结本国革命法制实践的经验”。在华政开设专题讲座，为学生讲授《陕甘宁边区司法工作的特点》。他提出，司法干部要具备“廉、明、公、正、果、毅、详、慎”的条件；要“走群众路线，深入调查研究”，“为着群众，依靠群众，解决群众的问题”，处理案件应“一切为了人民的方便”。1956年12月，在雷经天等人的倡导和呼吁下，上海法学会正式成立。

1958年，华政与上海财经学院、复旦大学法律系、中科院

学生在校内苦读。



华东政法大学长宁校区友谊楼。

上海分院经济研究所和历史研究所合并组建上海社会科学院，雷经天出任上海社科院第一任院长。这可以说是华政第一次“落下帷幕”。雷炳坚记得，那时候父亲已经生病。“一开始是肝区痛，还用凳子角顶住肝部坚持工作，后来在山东疗养期间查出肝癌，送回上海华东医院，就再也没有回过家。”

1963年，华政第一次复校，也是其第二次起航，绝大多数自1958年转至社科院的教师调回。其实，当时社科院的办公场所就在万航渡路原华政校址，教师办公场所并没有变。1972年，华政第二次被撤销，直到1979年3月19日，华政第二次复校，也堪称第三次起航。来自五湖四海的300多名学子汇集岁月沧桑的华政园，此次出发，终至华政“驶入”现代化法学教育的“深洋”。

尽管何勤华1977年考入北大法律系，直到1982年本科毕业入华政攻读硕士研究生才结缘华政，可他对1979年华政二次复校时的“帐篷精神”如数家珍。“二次复校之前，校园内驻扎着十余个单位，可供华政使用的办公楼和学生宿舍没有几幢。”何勤华在《华政的故事》里写道，“而当时上级部门给华政的要求是当年复校，当年招生。尤其是1980年夏天，当1979级300多位学生已经进来，1980级400多新生又将入住时，教室和宿舍就无法承受。”

在这种情况下，当时的校领导刘少觉、徐盼秋、曹漫之、吕书云、李润玉等于1980年作出了一个惊人的决定——把原来的校长办公楼，譬如四号楼等给一些必需用房的部门如财务处等急用。将其他办公楼，如40号楼、东风楼等全部用来作为学生宿舍。那么，校领导和党政工团部门在哪里办公呢？就在四号楼前的大草坪上搭起五座帐篷，在帐篷里办公。